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

关于皖北卫生职业学院大学生普通门诊医疗报销通知

根据我校院〔2021〕37号《皖北卫生职业学院学生医疗保险管理办法》文件要求，为完善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工作，方便在校参保大学生的门诊报销，现将普通门诊医疗报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销管理

1. 学院建立大学生普通门诊医疗费用专户。在学院参保大学生可享受门诊医保报销优惠政策，不在学院参保的同学则无法享受。学生工作处、财务处、医务室负责全学院大学生医疗保险相关政策和参保手续的落实工作，学院医务室为学生普通门诊的定点门诊。
2. 在学院期间，学生必须首先在学院医务室就诊。门诊处方用药量限常规门诊三天，慢性病七天量（特殊病种除外）。未经学院医务室批准，擅自到学院外就医或者购药的，门诊治疗及医药费自理。
3. 学生在外地实习期间，普通门诊就医可以采取以实习队为单位，报销比例参照《第二章普通门诊医疗费用管理》第十条，待实习结束后，由学生工作处工作人员将学生就诊相关材料统一汇总，经学院医务室、学生工作处审核，报上级领导审批后，由财务处报销。

4. 因病情需要转院的，由学院医务室接诊医师在病历中签署意见并填写转诊单后转至市内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医保定点医院）。凭病历、用药清单、发票和转诊单，在规定的时间办理报销手续；急诊患者，来不及办理转诊手续的，第二天必须到学院医务室办理上述手续；一次转诊意见仅表示同意报销一次就诊的医药费，若需复诊仍要再申办转诊手续（急诊病人除外）。

二、报销范围

大学生医疗保险基金的支付范围（即用药范围、诊疗项目范围等）与宿州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相同。

不属于医疗保险支付的项目费用：

1. 挂号费、出诊费、伙食费、营养费、住院陪护费、护理费、煎药费、取暖费、空调费、镶牙费及其他杂项费用；
2. 优先优价费、专家门诊挂号费、气功费、各种医疗咨询费用（如：心理咨询、健康咨询等）；
3. 各种整形、矫形的手术、治疗费及使用矫形器具的一切费用；各种体检费、预防服药及预防接种费；不孕不育症的检查、治疗费及人流费用以及性病检查治疗费；
4. 就医路费、急救车费、会诊费及会诊交通费、不按规定自购的药品费；不在指定医疗单位就诊，又未经指定医疗单位转诊，自找医疗单位或医生诊治的医药费用；
5. 由于打架、斗殴、酗酒、自杀、自残、交通肇事、医疗事故等违法、违纪、犯罪行为造成伤害发生的医疗费用。
6. 寒暑假、休学期间的普通门诊费用；
7. 先天性疾病或生理缺陷、进学院前已经患有疾病的门诊治疗费用；

8. 其他宿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不予报销的门诊医疗费用。

三、报销比例

参保当年，按每人每年费用累计最高上限 600 元，学生自付 40%，学院门诊报销 60%。学生工作处根据每年专项医疗保险基金结算情况对门诊医疗报销比例进行调整。

四、报销时间

每周三工作时间统一审核登记。

五、报销流程

1. 以班级为单位，各班生活委员统计收集需报销学生的病例及门诊就诊发票（纸质原版）等和门诊报销统计表（电子版）（统计表见附件）；

2. 本班辅导员在门诊发票处确认签字；

3. 学生处医保负责人审核制表，每季度或每学期报上级领导审批后，由财务处将报销费用通过银行转账转入学生个人账户。

六、报销注意事项

凡去医务室看病同学请携带本人一卡通就医。

学生处医保负责人：任启妍

地址：八号宿舍楼一楼宿管中心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7-3095288



附件：

皖北卫生职业学院 202__ 年在校参保大学生医保门诊报销统计表

序号	系部	班级	姓名	本人中国 农业银行 卡号	发票票 号	就诊时 间	药品总金 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中国农业银行卡号必须是就诊本人。门诊报销比例为，参保当年，按每人每年费用累计最高上限 600 元，学生自付 40%，学院门诊报销 60%。表格以班级为单位，由各班生活委员收集发票，填好该表格后，每周三工作时间交至学生处医保负责人处，办公电话 0557-3095288。